

輔英科技大學

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班 研究生手冊

高齡全程照顧 | 長期照顧 | 事業管理



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
115 年 7 月 18 日修訂

目錄

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沿革與發展	1
壹、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生修業要點	6
貳、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學位修業流程圖	8
參、學業修業相關流程	9
肆、相關法規、表單之網路路徑	13
伍、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生學習計畫表	14
陸、行政相關業務與聯繫電話	15
柒、附件與表單(校級表單皆有可能於學期中更新，建議查詢學校網頁).....	16
附件 1-1：碩士班研究生選定指導教授面談記錄表(系).....	16
附件 1-2：輔英科技大學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校級).....	17
附件 1-3：輔英科技大學研究生變更指導教授確認書(校級).....	18
附件 1-4：輔英科技大學辦理延聘論文指導教授要點(校級).....	19
附件 2：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21
附件 3：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論文格式範例(校).....	23
附件 4-1：論文研究計畫審查申請表(系).....	24
附件 4-2：論文研究計畫審查公文範本(系).....	25
附件 4-3：輔英科技大學碩士班論文研究計畫審定書(校).....	26
附件 4-4：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科碩士論文研究計劃審查意見表(校).....	27
附件 5：延後公開申請及學位論文電子檔案上傳說明(校).....	28
附件 5-1：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樣本(校)	29
附件 5-2：學位論文書目資料隱藏清單樣本(校)	30
附件 5-3：學位論文抽換申請書樣本(校)	31
附件 6-1：碩士學位考試公文範本(系).....	33
附件 6-2：輔英科技大學研究生碩士學位考試要點(校).....	34
附件 6-3：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考試申請書(校).....	39
附件 6-4：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冊(校).....	40
附件 6-5：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考試委員異動申請表(校).....	41
附件 6-6：碩士學位考試異動申請單(校).....	42
附件 7-1：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考試成績評分表(校).....	43
附件 7-2：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考試總表(校).....	44
附件 7-3：輔英科技大學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校).....	45
附件 7-4：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論文審定書(校).....	46
附件 7-5：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	47

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沿革與發展

【系所沿革】

輔英科技大學是一所以「健康照護」為發展特色的科技大學，目前有 4 個學院 16 個學系，並且是全國科技大學中唯一設有附設醫院的學校。本校創校一甲子(1958 創校)，培育健康照護人才逾七萬人，貢獻社會卓著。為因應高齡與超高齡社會來臨，本校已將「高齡健康與照顧」做為全校邁入下一個甲子的重要發展重點之一。從高齡健康照護、生活、環境到社會，本校各學系發展均與高齡長照領域相關聯。



因應人口老化和老人照顧需求增加，本校於民國 96 學年度成立「老人照顧學位學程」與「長期照顧學位學程」，以老人健康促進、失智照顧、身體活動障礙照顧及照顧管理為學程專業發展特色，招收對老人及長期照護有興趣之日間部二技學生，培育老人及長期照護專業人才。於 99 學年度調整培育目標與課程內容，將兩學程合併並更名為「老人長期照顧學位學程」，並增設進修部二技，以培養更多專業人才。為培育更多年輕學子投入高齡及長期照護領域工作，自 104 學年度本系更名為『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並增設日間部四技，自 105 學年度開始招收四技學生。2018 年獲「教育部優化技職校院實作環境計畫」千萬補助，以「高齡健康促進與照顧」為發展重點，於 2019 年 6 月於本校第三教學大樓建置「高齡全程照顧人才培育中心」，成為全國最大之長期照護人才培訓中心，訓練本系學生具備服務健康、亞健康、失能失智到安寧等完整專業技能。本系更於 108-109 學年度申辦學士後多元培力專班，招收於長照產業服務或有意培養第二學位專長者，培育對高齡及長照產業具備更深度訓練的跨領域人才，為高齡及長期照護產業投注具備科學解決問題人才。109 學年度申請碩士班並獲教育部審核通過，111 學年

度起開始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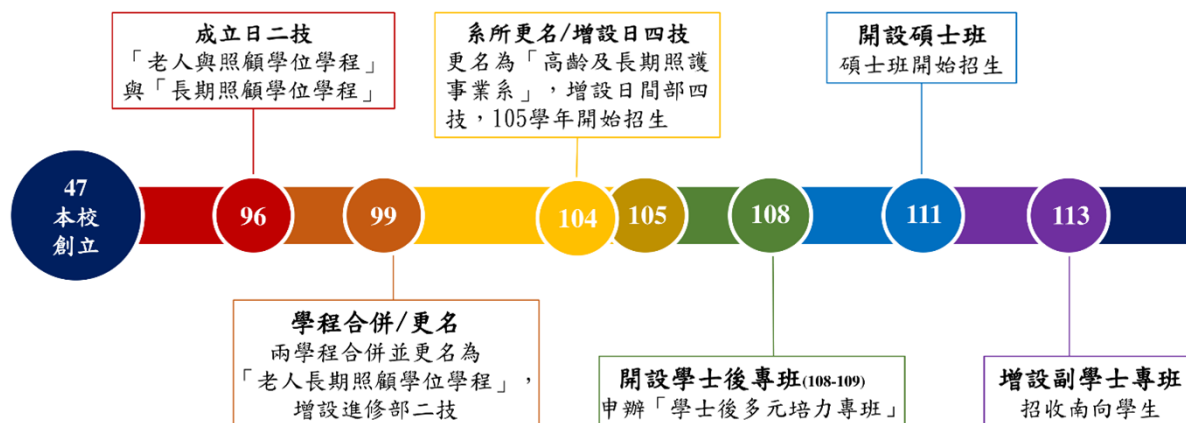


圖 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歷史沿革

本系專任教師計有副教授 3 位、助理教授 6 位和講師 1 位，合計 10 位專任教師。本系教師極具教學熱誠，具備豐富的學術知能與實務經驗以及研發能量。本系亦積極邀請長期照顧相關政府單位先進和業界主管蒞校分享實務經驗，如衛生局局長、照管督導、長照機構及醫院主管(醫師/營養師/個管師/單位業務負責人)和銀髮產業從業者(建築相關、銀髮體適能、多元輔療)等。

【教育目標】

本校秉持創辦人之辦學精神，並以辦理最好的大學為目標，並希望本校培育之畢業生都將從事「以維護與促進人的健康為目的的醫護、衛生、環保和其他相關工作」，因此必須具備精深的專業素養，同時也要具有熱心關懷的情操，才能把健康與快樂帶給周圍的人乃至於後代的子孫。在個人修養方面，要有寬闊的胸襟和宏觀的見識，才能適應未來民主化、多元化和國際化的社會，同時，才能展現其高尚優雅的氣質與風度，為他人所欣賞和歡迎。



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班反映國家前瞻計畫(長照 2.0)人才之需求、呼應社會高齡長期照顧品質提升之期望和全程照顧之前景、開創國內銀髮產業發展新視野和厚實南部碩士以上高齡及長期照護專業教育訓練資源，於 111 學年度正式成立。秉承本校「專業、關懷、宏觀、氣質」之教育理念，培育學生成為：

- 樂齡活躍老化設計與指導新興人才。
- 高齡長期照顧整合與管理實務人才。
- 銀髮產業管理與微型創業菁英人才。

【核心能力】

依據校、院、系教育目標，廣納多方意見，並切合學界、產業界及社會發展之趨勢，訂定碩士班之基本能力：

系核心能力	系核心能力指標
科學實證	1.能系統性地收集並整理資料。 2.能判別資料的可信度與來源。 3.能進行研究設計與資料分析。 4.能提出研究問題並規劃研究步驟。
關愛生命	1.能了解社會問題並同理服務對象。 2.能參與社會服務並表達關心。 3.能主動推動社會服務方案。 4.能以專業角色協助社會進步。
終身學習	1.能自主規劃並管理學習進程。 2.能評估學習成果並修正方向。 3.能統整跨領域學習以解決複雜問題。 4.能應用專業知識持續精進自我。
人本照顧	1.能深入分析多元文化在照顧中的影響。 2.能具體運用人本理念於專業工作中。 3.能規劃以人為本的照顧方案。 4.能促進跨領域人本照顧之整合發展。
照顧服務	1.能進行全人照顧的需求評估。 2.能運用系統性思維解決問題。 3.能整合跨領域資源以提升照顧品質。 4.能規劃並執行多層面照顧計畫。
事業管理	1.能規劃整體營運策略並推動執行。 2.能整合資源以提升照顧服務的效益。 3.能運用管理工具進行成本效益分析。 4.能評估營運狀況並提出管理改善策略。
溝通協調	1.能以專業角色進行跨領域學術討論。 2.能運用溝通技巧參與學術與臨床討論。 3.能引導跨團隊討論以整合意見。 4.能運用策略性溝通推動決策執行。
團隊合作	1.能與職場團隊成員分享專業知識。 2.能有效整合團隊意見以提升工作效率。 3.能帶領團隊執行複雜任務並達成目標。 4.能運用策略方法管理團隊衝突及績效。

【課程規劃】

依據培育目標進行各學制課程規劃。本系碩班課程朝知識精進、技能深化與學術探討方向發展，課程設計著重於理論、研究與實務並重。透過統整性課程規劃，強化高齡長期照顧服務與開發能力和學術研究知能。三大選修課程模組，包括「核心能力」、「高齡全程照顧管理」、與「高齡健康產業開發」特色模組，學生可以依個人興趣、專長與需增強方向跨域學習。

114 學年度規劃之碩士班畢業學分為至少 30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必修科目 12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選修科目至少 18 學分。學生需完成必、選修課程及論文，學位考試(即論文口試)及格及完備後續程序，方可取得碩士學位(詳見貳、碩士學位修業流程圖)。

【師資陣容】

本系教師群正值青壯年，教學熱誠努力、創新創意。教師除具備各領域專業知識外，也都擁有豐富的教學或業界實務經驗。經營本系大學部多年，不論教學、輔導、產學研究、服務等面向表現，均為本校翹楚學系。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班一貫秉持的目標為強化師資，教師具有豐富之教學、研究及實務經驗；另外，延聘具有豐富實務與研究經驗之專家擔任本校兼任教師，每位教師詳細學經歷請見學校網頁。

【學系空間與資源】

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位於第三教學大樓 F 棟 1-3 樓，教學空間占地 1,600 坪，以「尊嚴老化/類產學/精準照顧」為規劃理念，以「體驗/情境/實踐」設計優勢，從健康、亞健康、失智失能到臨終，建置六大教學場域，以符應未來高齡者照顧趨勢，為台灣中南部規模最完整的高齡全程照顧菁英人才培訓基地。本校圖書館藏書與期刊豐富，有先進的電腦與網路設備，提供學生豐富便利的資料查詢管道。

場域教室		場域類別
F102	高齡全程照顧人才培育中心 (樂齡健康活力中心)	尊嚴老化 社會實踐
F101	身心機能活化實訓教室	活躍老化 樂齡長青
F103	樂活健康逍遙學園	
F 棟中庭	戶外安全移動體驗區	
F202	輔具教室暨活動設計室	健康老化 生活自立
F309	調理保健實訓教室	
F201	小規模多機能實境教室	

場域教室		場域類別
F204	清潔沐浴照顧實訓教室	扶老振衰 智能照顧
F205	失智失能照顧實訓教室	失智失能 尊嚴安寧
F306	尊嚴安寧照顧實訓教室	
F301	高擬真情境模擬視聽教室	擬真教學 自我學習
F302-3	多功能視聽階梯教室	
F304	高齡照顧技能自學中心	

【特色發展與計劃策略】

本系以情境模擬教學推動、復能自立尊嚴老化、智慧精準照顧服務及樂齡產業前瞻發展為特色發展方向，相關之推動計畫與策略有：

- 強化照顧服務多元特色教學：提升情境模擬教學成效、完備情境模擬教學場域、和推動數位科技創新教學。
- 推動高齡智能照顧創新教學：建置智能照顧學習場域、強化教師智慧科技應用、和推動智能照顧融入教學。
- 強化高齡照顧就業導向學習：強化學生專業實務能力、提升學生專業證能合一、和促進學生就業職場接軌。
- 落實高齡照顧產業實務鏈結：深化本校附設醫院合作、加強產業機構專業合作、和落實跨域專業組織合作。
- 擴展高齡照顧國際合作交流：推動國際策略聯盟合作、強化教師國際專業成長、和擴展學生參與國際活動。

壹、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生修業要點

輔英科技大學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研究生修業要點

114年6月26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6次系務會議修定

- 一、適用對象：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以下簡稱本系)日間部碩士班研究生。
- 二、修業期限：碩士班修業期限為一至四年。
- 三、本系日間部碩士班研究生應依入學年度科目表規定修課。
- 四、建議每學期修習學分不超過十學分為原則；第二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建議不得少於二學分和超過十二學分（論文另計）；惟若已修畢規定之應修學科及修滿畢業學分數者，可僅修論文。
- 五、本系實習課程規範：
 - (一)本系碩班實習課程為選修科目，為校外實習，依需求自主安排實習規劃。
 - (二)實習課程時數3學分(至少192小時)。
- 六、學分抵免依學校規定，抵免學分須於新生入學之當學期，依行事曆規定時間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且以申請一次為限。
- 七、本系碩士班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之選任，以每學期辦理一次為原則；論文指導教授同一入學年度至多指導3位研究生為原則。
- 八、本系碩士班研究生選定指導教授前，應與三位本系專任(案)老師完成面談且相關表單，依規定時間，提出指導教授選任之申請。
- 九、本系碩士班研究生申請選聘指導教授，應填具論文指導同意書。
- 十、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指導教授須為本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若選擇他系和他校教師指導，亦需有本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共同指導。
- 十一、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畢畢業學分，完成論文計畫書並經指導教授同意，始得申請參加論文學位考試。
- 十二、查學位授予法第16條第2項規定，博士、碩士論文、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應提供公眾於國家圖書館內閱覽紙本，或透過獨立設備讀取電子資料檔；經依著作權法規定授權，得為重製、透過網路於館內或館外公開傳輸，或其他涉及著作權之行為。但涉及機密、專利事項或依法不得提供，並經學校認定者，得不予提供或於一定期間內不為提供。114學年度(含)起，學生應於進行學位考試前提出申請論文延後公開，並於學位考試時由考試委員審核確認是否涉及機密、專利事項或依法不得提供。(相關表件詳附件5)
- 十三、本系碩士班研究生申報參加學位考試時，應填具「碩士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及下列文件送審：

- (一)歷年成績表一份。
- (二)「校園學術倫理數位課程」所有核心單元之修課證明，或經系(所)認可之學術倫理課程修課證明。
- (二)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表一份：
 - 口試論文原創性比對結果之總相似度須小於(含)30%，且經指導教授同意，方能進行論文學位考試。論文若有涉抄襲等相關學術倫理事件，依「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論文違反學術倫理案件處理要點」辦理。
- (三)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一份
- (四)論文研究計畫專業性符合審查證明。
- (五)論文初稿及摘要一份。
- (六)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於學位論文考試前，應以輔英科技大學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班學生身份發表專業成果於具備審查機制之學術期刊或學術研討會至少一篇，且為第一或通訊作者，並經系審查認可。

十四、「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組織：

- (一)考試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應有三分之一以上，本校兼任教師列為校內委員。
- (二)申請人之指導教授一人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
- (三)考試委員及召集人由系(所)主任推薦，校長遴聘之。

*若因故須更換考試委員時，須於舉行學位考試前2週完成異動申請，並經校長核准。

十五、學位考試至遲須於每學期結束前2週內完成，若無法在申請日期該學期內完成學位考試，應於學位考試舉行之前，報請學校延後撤銷該學期學位考試之申請；且將考試委員聘函送回課務註冊組/進修業務組。

十六、學位論文口試成績平均七十分以上，並經口試委員三分之二人數以上認可，方為及格。

十七、論文口試結果，由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填具「碩士學位考試成績評分表」與「碩士學位考試成績總表」，經系主任和院長核章後，陳送教務處備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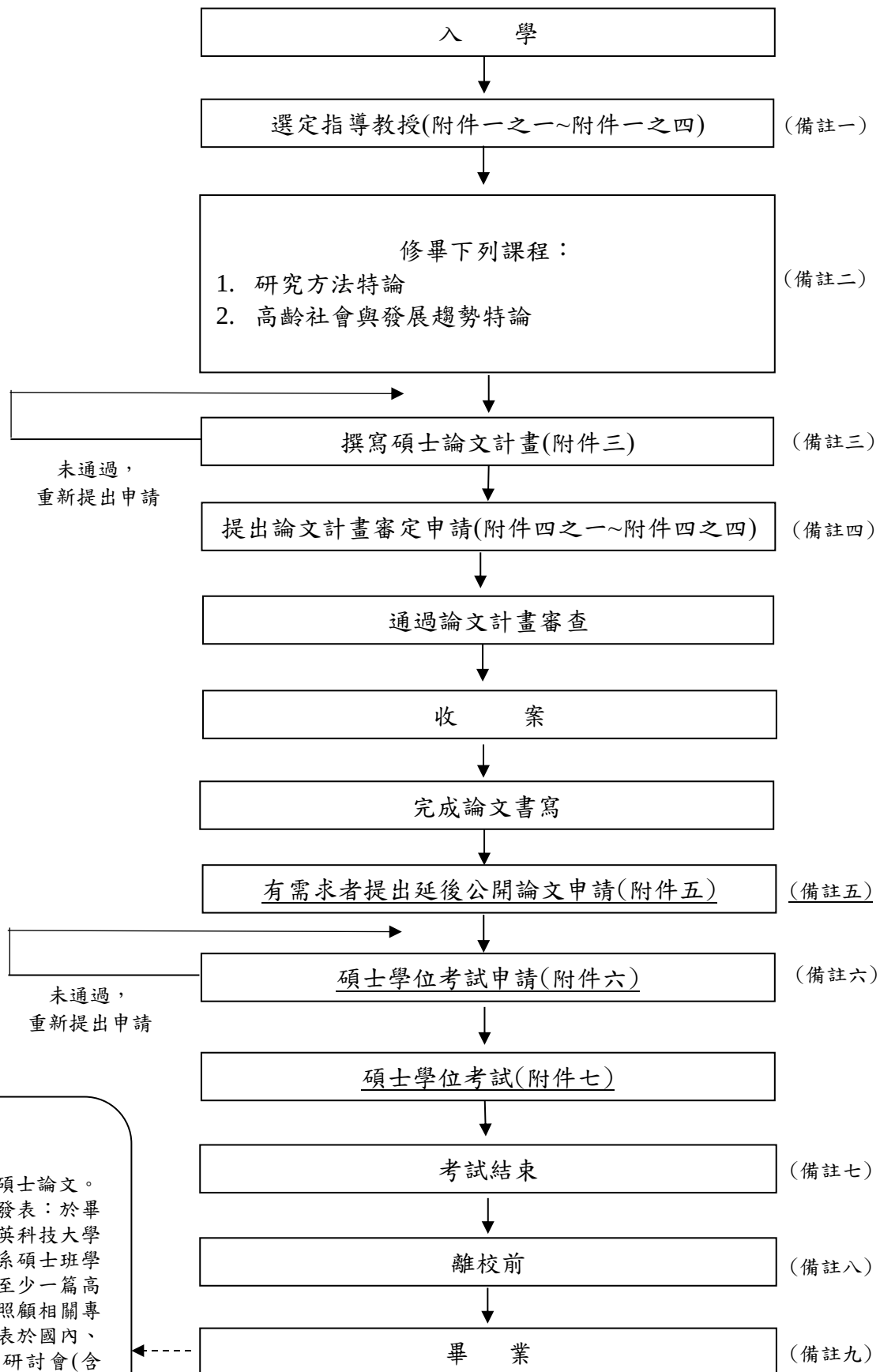
十八、學位論文口試不及格而修業年限未屆滿者，得於次一學期重新申請重考一次。重考兩次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令退學。

十九、碩士班研究生修業期滿，完成碩士學位應修課程及相關考核規定，提出論文，經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者，授予**理學**碩士學位。

二十、本要點未盡事宜，依大學法、學位授予法、本校學則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系主任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貳、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學位修業流程圖



參、學業修業相關流程

承前頁「貳、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學位修業流程圖」各備註說明如下：

備註一：

1. 一年級第一學期第 14 週前需確定指導教授後，並填寫「輔英科技大學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附件 1-1)，指導教授之選定依學校公告之指導教授資格及本系之規定為主，本系研究生指導教授以系上專任教師為原則，當非為系上專任教師者，必須選定系上一名專任教師為共同指導教授。
2. 本系規定指導教授資格為以下之一：(1)本校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資格者；(2)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者；(3)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3. 選定指導教授相關事宜詳見附件 1-4。

備註二：

同等學力入學者需於一年級完成「長期照顧專業人員數位學習平台-長照共同訓練課程 Level 1」課程。

備註三：撰寫論文研究計畫

論文計畫請依照學位論文格式規範撰寫(附件 3)。

備註四：申請論文研究計畫審查注意事項

1. 確定 3 名論文審查委員名冊，校外至少 1 名，且須符合考試委員資格。
2. 確定研究計畫審查日期，備妥所需資料後，逕自向系辦提出申請(並於審查日期一個月前將申請表及發文公文 email 傳至系辦公室，由系助理協助借用教室及發文；申請表格式詳見附件四之一，公文範本格式詳見附件 4-2)。
3. 審查結束後，須繳交下列資料至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辦公室：
 - (1). 碩士論文研究計畫審定書(附件 4-3)，每位委員須在此表單上簽名。
 - (2). 論文研究計畫審查意見表(附件 4-4)，每位委員填寫一張。
4. 進行碩士論文計畫審查時，不需支付指導教授或委員任何出席費，外縣市委員的交通費由研究生自付。

備註五：延後公開申請注意事項

說明

1. 依「學位授予法」第 16 條規定，學位論文應以公開為原則，以利學術流通與分享，但涉及國家機密、申請專利或法律另有規定等特殊情形並經學校認定後，得不予公開或於一定期間內不公開。
2. 延後公開申請有分「全文延後公開」與「摘要延後公開」。
3. 審核要件：
 - (1). 涉及機密或依法不得提供事項：須提出適用法規或具體事實證據。
 - (2). 專利事項：須提供申請專利案號或提出相關申請說明。
4. 延後公開期間：
 - (1). 每次申請電子全文及紙本論文延後公開至多為 5 年，且需逐次申請。
 - (2). 第 2 次起之申請程序，仍應取得原所有學位考試委員審核確認，或經原就讀系所之系（所）務等會議審核確認。
5. 相關規定與表單詳見附件 5。

備註六：申請碩士學位考試注意事項

1. 進行學位考試需依學校所規定該學期期限內提出申請，申請時間：第一學期-自註冊起至 12 月 10 日止；第二學期-自註冊起，至 5 月 10 日止。
2. 申請條件：
 - (3). 碩士班修業逾一學期。
 - (4). 修畢或當學期預計可修畢系規定之應修科目與學分。
 - (5). 完成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之「校園學術倫理數位課程」之所有核心單元，通過測驗並取得修課證明，或完成系科認可之學術倫理課程並取得證明。

(研究生請以學校所建立的學生身分進入校園學術倫理資源中心修讀，勿用個人註冊!)
 - (6). 研究計畫或研究領域經專業領域之專家學者審查通過，符合系(所)專業，並完成論

文初稿。

3. 申請學位考試須具備的文件(務必使用學校最新版表單)：。
 - (1). 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 (2). 「校園學術倫理數位課程」所有核心單元之修課證明，或經系科認可之學術倫理課程。
 - (3). 碩士學位考試申請書(附件 6-3)。
 - (4).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冊(附件 6-4)。
 - (5). 碩士論文研究計畫或研究領域審查證明。
 - (6). 論文初稿及摘要一份。
 - (7). 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表。
4. 備妥所需資料後，逕自向系辦提出申請(並於考試日期一個月前將申請相關文件及發文公文 email 傳至系辦公室，由系助理協助借用教室及發文，公文範本格式詳見附件 6-1)。
5. 碩士學位考試相關規定依據「輔英科技大學研究生碩士學位考試要點」辦理(附件 6-2)。
6. 無法於學期內完成學位考試者，需填寫「碩士學位考試撤銷申請書」(附件 6-5)並於行事曆規定學期結束日之前提報。

備註七：碩士學位考試注意事項

1. 學位考試申請及經費申請通過後才可進行學位考試。
2. 研究生須於考前至系辦公室登記借用考試教室鑰匙，自行佈置場地與準備相關器材。
3. 備妥碩士學位考試成績評分表(附件 7-1)，每位委員填寫一張。
4. 備妥碩士學位考試成績總表一張(附件 7-2)，每位委員須在此單張簽名。
5. 備妥碩士學位論文審定書一張(附件 7-4)，每一張每位委員皆需簽名。
6. 學位考試應於研究生申請日至每學期結束前兩週內完成考試，學期結束時間：第一學期 1 月 31 日，第二學期 7 月 31 日。
7. 研究生在進行學位考試前須完成線上論文比對系統之比對結果報告一份(經指導教授於空白處簽名確認)，總相似度需低於 30%(不含參考文獻)，於學位考試時呈交考試委員參

考。

備註八：學位考試結束後續辦理事項

1. 考試結束後需繳交下列資料至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辦公室：
 - (1). 委員個別成績評分表正本(附件 7-1)(考試當天交)
 - (2). 成績總表正本(附件 7-2)(考試當天交)
 - (3). 校外委員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正本(附件六之四)(核對委員簽名、身分證字號、地址需含區里鄰)(考試當天交)
 - (4). 論文比對結果(考試當天交)
 - (5). 碩士論文審定書影本(附件 7-4)(需主任核章完)
2. 至圖書館圖服組申請上傳論文帳號。
3. 研究生須於第一學期 1 月 31 日(含)，第二學期 8 月 31 日(含)前，將定稿之論文及論文提要電子檔上傳至圖書館圖服組，論文審定書正本及封面影本交至課務註冊組/進修業務組。
4. 碩士論文須依學校規定之「論文格式」裝訂。

備註九：

1. 繳交已發表之專業成果證明至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辦公室。
2. 在學校規定該學期結束前，繳交論文平裝兩本至圖書館，平裝一本至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辦公室留存。
3. 提送研究生畢業離校手續單：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系辦核章→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主任核章→出納組→圖書暨資訊處圖書服務處→教務處課務註冊組/進修業務組(繳交碩士學位論文審定書正本)。

肆、相關法規、表單之網路路徑

1. 選課辦法：行政單位/教務處/教務法規/學生相關法規/學生選課辦法。
2. 請假辦理：行政單位/學務處/學務法規/學務處生活輔導法規/輔英科技大學學生請假要點。
*請假路徑:學生資訊網/登入/左欄/線上請假)
3. 論文格式：行政單位/教務處/研究生學位論文專區。
4. 系上相關法規：輔英科大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班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資格認定準則(附件 1-4)。
5. 碩士學位考試相關表單：行政單位/教務處/研究生學位論文專區。
6.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行政單位/教務處/表單下載/各單位相關表單(課務課程)。
7. 輔英科技大學辦理延聘論文指導教授要點：行政單位/教務處/教務法規/學生相關法規。
8. 輔英科技大學研究生碩士學位考試要點：行政單位/教務處/教務法規/教務處課務註冊法規。
9. 畢業離校手續單：行政單位/教務處/表單下載/學生相關表單(碩士學位)。

伍、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生學習計畫表

輔英科技大學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 碩士生學習計劃表

姓名：

學號：

預計修業年數： 年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年級	碩一	
學年	115	115
學期	1	2
修習課程與學分數		
導師/指導教授簽名		
年級	碩二	
學年	116	116
學期	1	2
碩士論文進度	☐ 預定進行論文計畫審查： 年 月 日 ☐ 已通過審查，日期： 年 月 日 ☐ IRB 審查，日期： 年 月 日(不須 IRB 此項免填) ☐ 執行研究收案	☐ 預定進行論文計畫審查： 年 月 日 ☐ 已通過審查，日期： 年 月 日 ☐ IRB 審查，日期： 年 月 日(不須 IRB 此項免填) ☐ 執行研究收案
修習課程與學分數		
年級	碩三	
學年	117	117
學期	1	2
碩士論文進度	☐ 執行研究收案 ☐ 預定進行學位考試： 年 月 日 ☐ 通過學位考試，日期： 年 月 日 ☐ 準備離校手續相關作業流程	☐ 執行研究收案 ☐ 預定進行學位考試： 年 月 日 ☐ 通過學位考試，日期： 年 月 日 ☐ 準備離校手續相關作業流程
修習課程與學分數		

陸、行政相關業務與聯繫電話

辦公室	工作項目	分機
■ 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		
F206 行政辦公室	行政支援業務	分機 6180
■ 校級行政單位		
課務註冊組	選課、休退、費退學標準	分機 2110、2120
進修教學組	<u>週六教室鑰匙借用</u>	分機 2160
出納組	繳納學費和學雜費	分機 2320
課外活動組	就學貸款及減免	分機 2240
衛生保健組	健檢&學生團體保險	分機 2260
諮商輔導中心	諮商輔導與性別平等權益	分機 2270、2271
生活輔導組	住宿申請/請假	分機 2230
警衛小組	停車證申請	分機 2360

柒、附件與表單(校級表單皆有可能於學期中更新，建議查詢學校網頁)

附件 1-1：碩士班研究生選定指導教授面談記錄表(系)

**輔英科技大學護理學院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
碩士班研究生選定指導教授面談記錄表**

研 究 生 姓 名						
學 號						
入 學 年 度						
面 談 紀 錄						
教 師 姓 名						
教 師 簽 名						
面 談 日 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志 願 序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依輔英科技大學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班指導教授指導研究生實施細則： ◆ 本學系專任(案)助理教授以上教師得指導本學系碩士班研究生。 ◆ 每位碩士班研究生至多由兩位指導教授共同指導，其中一位應擔任主指導教授且以本學系專任教師為限。 ◆ 每位主指導教授指導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每屆以 3 位名額為限，指導研究生之總額為 8 位名額為限。 ◆ 研究生選定指導教授前，應與 3 位本系專任(案)老師完成面談且填寫本表，並於入學後的第一學年第一學期 10 月 31 日前繳交，由系辦統籌與協調指導教授，並於當學期第 14 週以前公告協調結果；碩士生應於第 16 週以前繳交「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書面資料至系辦，經系主任和院長核章後，送交教務處課務註冊組備查。 ◆ 研究生因故須更換指導教授時，應填寫「變更指導教授確認書」和新「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且經原指導教授、變更後之指導教授簽章後送至系辦，後經系主任和院長核章後，送交教務處課務註冊組備查。						

附件 1-2：輔英科技大學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校級)

輔英科技大學 Fooyin University
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Thesis Advisor Application Form

日期 Date： 年 / 月 / 日(YYYY/MM/DD)

系 所 Graduate Institute		班 別 Program	☐ 碩士班 Master Program ☐ 在職專班 Master's On-job Program
研 究 生 Graduate Student		學 號 Student ID No.	
電 話 Phone		電 子 信 箱 E-MAIL	
指 導 教 授 Advisor	本人同意擔任指導教授，於該生在輔英科技大學修業期間指導其進行碩士論文研究。 I agree to serve as the thesis advisor, a graduate student of the Department and to guide the student in his master's thesis research during his studies at Fooyin University. 指導教授 Advisor：_____（簽章 Signature） 日期 Date： 年 / 月 / 日(YYYY/MM/DD)		
共 同 教 授 Co-Advisor	本人同意擔任共同指導教授，於該生在輔英科技大學修業期間指導其進行碩士論文研究。 I agree to serve as the thesis co-advisor, a graduate student of the Department and to guide the student in his master's thesis research during his studies at Fooyin University. 共同指導教授 Co-Advisor：_____（若無則免 If not, neglect.）（簽章 Signature） 日期 Date： 年 / 月 / 日(YYYY/MM/DD)		
系(所)主任核章 Director Signature		院長核章 Dean Signature	

備註：

- (一) 指導教授資格須符合「輔英科技大學辦理延聘論文指導教授要點」之規定。
- (二) 指導教授以系上專任教師為原則，當非為系上專任教師者，必須選定系上一名專任教師為共同指導教授
- (三) 指導教授之職責為負責所指導研究生之學業輔導，含選課、閱讀、研究、論文撰寫等，協助完成修業程序之確認。
- (四) 碩士班研究生最遲須於一年級第二學期之開學第1週，選定指導教授。
- (五) 各系(所)每學期須彙整研究生之指導教授名單及一份影本送至課務註冊組/進修業務組備查。

保存年限：五年

表單編號：1007-3-02-1101

附件 1-3：輔英科技大學研究生變更指導教授確認書(校級)

輔英科技大學 Fooyin University

變更指導教授確認書 Application For Change Advisors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 Date：_____年 / _____月 / _____日 (YYYY/MM/DD)

系 所 Graduate Institute		班 別 Program	☐ 碩士班 Master Program ☐ 在職專班 Master's On-job Program
研 究 生 Graduate Student		學 號 Student ID No.	
電 話 Phone		電 子 信 箱 E-MAIL	
變 更 原 因 暨 聲 明 事 項 Reason for change	本人原敦請_____教授擔任指導，因_____之故，申請變更指導教授，檢附原「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如附件，懇請同意。 Originally urging Professor _____ to act as the guide I for some reason, apply for the change of this thesis advisor with the attachment of original "Thesis Advisor Application Form", and further implore consent. 本人聲明「在未得原指導教授之書面同意時，不得以與原指導教授指導之研究計畫成果，當作與新指導教授之共同研究成果或學位論文之主體」。 I declare that "without the written consent of the original thesis advisor, the results of the research directed by this advisor shall not be regarded as the subject of joint research results or degree papers with the new thesis advisor". 研究生簽章 Graduate Student Signature：_____		
原指導教授簽章 Signature of the Original Advisor	變更後指導教授簽章 Advisor Signature	系主任核章 Director Signature	
原共同指導教授簽章 Original Co- Advisor Signature	變更後共同指導教授簽章 Co- Advisor Signature	院長核章 Dean Signature	

備註：

- (一) 變更指導教授資格須符合「輔英科技大學辦理延聘論文指導教授要點」。
- (二) 更換指導教授之研究生舉辦學位考試十天應將一份論文稿送原指導教授親自簽收。如發生對聲明書相關之爭議，原指導教授應於考試五天前向系(所)方提出申訴，提出申訴後，考試暫停；由系(所)務會議裁決之。
- (三) 若因指導教授過世而更換指導教授時，可免繳。
- (四) 核准通過後，系(所)需立即將影本送至課務註冊組/進修業務組備查。

附件 1-4：輔英科技大學辦理延聘論文指導教授要點(校級)

輔英科技大學辦理延聘論文指導教授要點

92年1月10日教務會議制定

92年2月25日校長核定

98年1月9日教務會議修正

109年1月9日108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

109年3月5日108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

115年4月2日114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輔英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各系(所)辦理延聘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有所依循，特訂定「輔英科技大學辦理延聘論文指導教授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研究生應於系(所)規定之期限內，選定學位論文指導教授(以下簡稱指導教授)，並持指導教授之書面同意書，向系(所)辦公室登記，經系(所)主管核章後送教務處列冊備查。
- 三、各系(所)辦理延聘論文指導教授相關規定如下：
 - (一)以本校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為原則，並應符合學位考試委員之資格。
 - (二)論文研究範圍涉及實務上專業技術者，始得由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之教師與專任助理教授級(含)以上之專業技術人員或在產業界卓越表現者共同指導。
 - (三)指導教授若無法商請本校教師擔任者，得邀請本校兼任教師或校外教師擔任，但須另安排本校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1人共同指導。
 - (四)若指導教授因故離職(含退休)時，得改列為共同指導教授，並應另聘校內專任教師為指導教授，如有特殊需求，須簽請校長同意後，始得為之。
- 四、每位研究生指導教授以一位為原則，得增加共同指導教授一位。每位主要指導教授每學年指導學生數以每年級不超過五名為原則。
- 五、研究生中途欲更換指導教授或指導教授因生病、辭職或出國無法再繼續指導時，需準備以下兩種書面文件提經系(所)主任(所長)同意，於十日後自動生效。若因指導教授過世而更換指導教授時，可免繳。
 - (一)研究生之聲明書
聲明「在未得原指導教授之書面同意時，不得以與原指導教授指導之研究計畫成果，當作學位論文之主體」。
 - (二)新的指導教授之書面同意書
- 六、更換指導教授之研究生舉辦學位考試十天前應將一份論文稿送原指導教授親自簽收。如發生對聲明書相關之爭議，原指導教授應於考試五天前向系(所)方提出申訴，提出申訴後，考試暫停；由系(所)務會議裁決之。
- 七、指導教授因故主動提出終止指導關係時，應以書面向系(所)提出終止原因之說明並經系(所)務會議同意後，系(所)應通知研究生依第五條之規定申請更換指導教授。
- 八、研究生已達修業期限最後一學期(碩士班一般生第八學期或在職生第十學期)且符合該系(所)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資格，仍無法獲得指導教授同意進行學位考試，可向系(所)方提出申訴。
研究生提出申訴後，系(所)應依自訂之程序處理，並於一個月內將處理結果書面通知申訴之研究生。
- 九、研究生未依本要點規定而逕自更換指導教授時，其學位考試成績不予承認。
- 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2：碩士班課程規劃表

輔英科技大學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 碩士班入學學生修課規畫建議表(115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姓名：
學號：

各領域課程學分數		115 學年度		115 學年度		116 學年度		116 學年度		修習必修和選修學分數小計
		第一學期	學分	第二學期	學分	第一學期	學分	第二學期	學分	
專業必修	12 學分	研究方法特論	2					碩士論文	6	
		高齡社會與發展趨勢特論	2							
		統計學	2							
各學期必修小計			6						6	
專業選修 *詳備註	18 學分	系專選(自行選課)	2	系專選(自行選課)	4	系專選(自行選課)	6	系專選(自行選課)	2	
		非本系專選(自行選課)	0	非本系專選(自行選課)	4	非本系專選(自行選課)	0	非本系專選(自行選課)	0	
選選小計			2		8		6		0	
各學期實修學分小計 (請自行統計)		專業必修		專業必修		專業必修		專業必修		
		專業選修/本系		專業選修/本系		專業選修/本系		專業選修/本系		
		專業選修/非本系		專業選修/非本系		專業選修/非本系		專業選修/非本系		
各學期實修學分合計			8		8		6		8	30

選修各領域課程學分數	選修學分	115 學年度		115 學年度		116 學年度		116 學年度	
		第一學期	學分	第二學期	學分	第一學期	學分	第二學期	學分
核心能力模組	至少 18 學分	文獻評析	2	健康資料庫處理與分析	2	個別專題研究	2		
		高齡生活環境規劃與實務			2	高齡健康產業機構實習			2
		質性研究			2				
		高齡社會心理專題研究			2				
高齡全程照顧管理模組		教與學特論	2	服務設計與管理	2	方案規劃與行銷			2
		衛生政策與管理	2						
		家庭與社區照顧			2				
		高齡復能與輔具應用			2				
高齡健康產業開發模組				健康照顧企業經營與管理	2	管理決策分析	2		
		高齡福祉產品設計			2	高齡人力資源開發特論			2
		智慧科技照顧與管理			2	高齡產業創新與發展			2
跨系專選規定：		學生跨系所(碩班課程)選修 4 學分，本系最高承認 8 學分。							
共同畢業門檻：		完成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之「校園學術倫理數位課程」之所有核心單元，通過測驗並取得修課證明，或完成系科認可之學術倫理課程並取得證明。							
專業畢業門檻：		專業成果發表：以輔英科技大學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班學生身份，至少一篇高齡或長期照顧相關專業成果發表於國內、國外刊物或研討會(含口頭或海報發表)，學生須為第一作者。							
備註：		1. 畢業學分至少 30 學分，必修科目 12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選修科目至少 18 學分。 2. 學生須完成必選修課程及論文，學位考試(即論文口試)及格，方可取得碩士學位。 3. 學位論文口試完成前，需繳交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之結果一份（通過標準由各指導教授確認後予以通過）。							

輔英科技大學

學位論文格式規範

(教務處/表單下載/學生相關表單(碩士學位)/學位論文格式規範)

<https://eaa.fy.edu.tw/p/406-1051-34867,r995.php?Lang=zh-tw>

修訂日期：115 年 3 月

附件 4-1：論文研究計畫審查申請表(系)

輔英科技大學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

學年度第 學期 碩士論文研究計畫審查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研 究 生 姓 名		學 號	
聯 絡 電 話			
電 子 郵 件 信 箱			
論 文 題 目	中 文		
	英 文		
審 查 委 員 (1) 簡 歷		姓 名： 最高學歷： 現 職： 經 歷：	
審 查 委 員 (2) 簡 歷		姓 名： 最高學歷： 現 職： 經 歷：	
審 查 委 員 (3) 簡 歷		姓 名： 最高學歷： 現 職： 經 歷：	
審 查 時 間		年 月 日(星期) 時 分	
審 查 地 點		*請填寫實際舉行地點，例如：本校 B 棟 410 教室	
指 導 教 授 簽 章			
系 所 主 任 簽 章			

提醒：

- 1.論文研究計畫專業性符合審查通過至少屆滿一個月後始得舉行學位考試，論文研究計畫專業性審查委員須 3 名，須含校外委員至少 1 名；**若指導老師為 2 人，則審查委員(含指導教授)至少 4 人；**且審查委員須符合考試委員資格。
- 2.審查委員若非學術界委員(現職為本校或他校教師)，請提供符合審查委員資格之相關資料，如部定證書或學校聘聘書或最高。

附件 4-2：論文研究計畫審查公文範本(系)

輔英科技大學 函

機關地址：831301 高雄市大寮區進學路 151 號

聯絡人：***

連絡電話：(07)781-1151 轉 6162

電子信箱：*****

受文者：如正、副本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輔護理院字第*****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主旨：敦請貴校***系 ***教授擔任本校護理學院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班學生***之碩士論文計畫審查委員，請惠予同意。

說明：

- 一、本校護理學院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班學生***將於***年**月**日上午**時**分，於本校第三教學大樓*****室進行碩士論文計畫審查。
- 二、論文題目：「*****」。
- 三、指導教授：本校護理學院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指導教授姓名）***（職級）。
- 四、聯絡人：*** 同學（聯絡電話：*****、電子信箱：*****）。

正本：*****（校外委員任職單位）

副本：本校護理學院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指導教授姓名）***（職級）、本校***學院***（學系）***（校內委員姓名）***（職級）、本校護理學院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生***

備註：1. 灰底請填入正確資料。2. 務必確認審查委員的職稱。3. 本發文原則上發委員之本職單位，若須發

附件 4-3：輔英科技大學碩士班論文研究計畫審定書(校)

輔英科技大學 Fooyin University
論文研究計畫審定書 Thesis Proposal Defense Approval Form

系 所 Graduate Institute		班 別 Program	☐ 碩士班 Master Program ☐ 在職專班 Master's On-job Program
研 究 生 Graduate Student		學 號 Student ID No.	

系 Graduate Institute 研究生 Graduate Student 君所
提之碩士論文研究計畫 Thesis Proposal Defense：

(論文題目 Thesis Title)

經指導教授及審查委員審議，予以通過，請研究生在指導教授引導下完成碩士論文。After the deliberation of the advisor and the review committee, it is approved, and the graduate student is invited to complete the master thesis under the guidance of the advisor.

審查委員會委員簽名 Master's Thesis Proposal Defense Committee Members：

指導教授

Advisor (姓名 Name) (簽名 Signature)

審查委員

Committee (姓名 Name) (簽名 Signature)

審查委員

Committee (姓名 Name) (簽名 Signature)

審查委員

Committee (姓名 Name) (簽名 Signature)

審查委員

Committee (姓名 Name) (簽名 Signature)

日期Date： 年 / 月 / 日(YYYY/MM/DD)

備註：

- (一)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是否相符有疑義時，原則上以「修正後通過」為審查結果，若指導教授仍有疑義，則系(所)須另聘至少一位校內外委員審定，並以多數權決定之。
- (二)本表研究生須於申請學位考試時併同相關文件檢附。

保存年限：五年

表單編號：1007-3-02-1104

附件 4-4：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科碩士論文研究計劃審查意見表(校)

輔英科技大學 Fooyin University

論文研究計畫專業性符合審查意見表 Review list of Thesis Proposal Defense

系 所 Graduate Institute		班 別 Program	☐ 碩士班 Master Program ☐ 在職專班 Master's On-job Program
研 究 生 Graduate Student		學 號 Student ID No.	
論 文 研 究 計 畫 題 目 Thesis title			
論 文 研 究 計 畫 摘 要 Thesis Abstract			
審 查 結 果 Result	☐ 通過 Approved ☐ 修正後通過 Approved Upon Revision ☐ 不通過 Not Approved		
審 查 意 見 Defense Comments			
審 查 委 員 簽 名 Signature : 日 期 Date : 年 / 月 / 日 (YYYY/MM/DD)			

備註：

- (一) 論文研究計畫專業性符合審查通過至少屆滿一個月後始得舉行學位考試，論文研究計畫專業性審查委員須有 3 名，須含校外委員至少 1 名；原則上以「通過」或「修正後通過」為最終審查結果，且審查委員須符合考試委員資格。
- (二) 審定後每一位委員審查意見表正本皆須送交系(所)驗證，另複印影本分送課務註冊組/進修業務組與研究生本人備存。【※如研究生由 4 位委員審查，則須繳送 4 位委員之審查意見表正、影本】。
- (三) 本表研究生須於申請學位考試時併同相關文件檢附。

保存年限：五年

表單編號：1007-3-02-1103

附件5：延後公開申請及學位論文電子檔案上傳說明(校)

說明

一、依「學位授予法」第16條規定，學位論文應以公開為原則，以利學術流通與分享，但涉及國家機密、申請專利或法律另有規定等特殊情形並經學校認定後，得不予公開或於一定期間內不公開。

二、延後公開申請說明如下：

1. 申請全文延後公開：

(1)步驟一：上傳電子論文送審前，請先將「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附件 5-1)電子檔案寄至 fylib@fy.edu.tw。

(2)步驟二：將「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正本二份於辦理離校手續時連同紙本論文繳交至圖書暨資訊處(以下簡稱本處)圖書服務組。

2. 申請摘要延後公開：

(1)步驟一：上傳電子論文送審前，請先將「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附件 5-1)及「學位論文書目資料隱藏清單」(附件十四-2)電子檔案寄至 fylib@fy.edu.tw。

(2)步驟二：將「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PDF 上傳至「輔英科技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之 step2「上傳全文」→ 點按「欲申請專利者請點選此按鈕」→上傳申請書。

(3)步驟三：將「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正本二份及「學位論文書目資料隱藏清單」正本一份於辦理離校手續時連同紙本論文繳交至本處圖書服務組。

3. 【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及【學位論文書目資料隱藏清單】勿裝訂於紙本論文內。

三、已畢業離校之學位論文異動處理程序：

1. 紙本論文：

(1)延後公開：將「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附件 5-1)正本三份繳交至本處圖書服務組並由本處承辦人通知國家圖書館辦理。

(2)抽換紙本論文(以一次為限)：將「學位論文抽換申請書」(附件 5-3)正本二份連同新版紙本論文(一本精裝及二本平裝)繳交至本處圖書服務組並通知國家圖書館辦理。

2. 電子論文：將「電子學位論文異動申請表」正本二份(附件 5-4)及更新後電子檔案繳交至本處圖書服務組並由本處承辦人通知國家圖書館辦理。

四、論文電子檔案上傳流程如下：

1. 請先向本處圖書服務組申請系統論文上傳之帳號密碼，並請妥善保管。

2. 連線至「輔英科技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輸入論文摘要及相關資料，將論文全文電子 PDF 檔上傳，並決定授權範圍。

3. 由本處審核確認畢業生輸入之論文摘要及相關資訊之完整性及全文電子檔案格式是否無誤，並依下列情形辦理：

(1)審核通過：由本處寄發電子郵件告知畢業生。畢業生須登入論文系統之「列印授權書」處列印「電子檔案授權書」(一式 2 份)，用於授權國家圖書館及輔英科技大學，親筆簽名後連同三本論文〔精裝本一本，平裝本二本〕交由本處始可辦理離校。

(2)審核不通過：寄發電子郵件通知畢業生修正後，再依前項程序辦理。

五、洽詢單位及電話：圖書暨資訊處圖書服務組 (07) 7811151 分機 2810。

輔英科技大學/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

Application for Embargo of Thesis/Dissertation

申請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Application Date: / / (YYYY/MM/DD)

申請人姓名 Applicant Name	學位類別 Graduate Degree	☐ 碩士 Master ☐ 博士 Doctor	畢業年月 Graduation Date (YYYY/MM)	民國 年 月 / (YYYY/MM/)
學校名稱 University	系所名稱 School/Department			
論文名稱 Thesis / Dissertation Title				
延後公開原因 Reason for embargo	☐ 涉及機密 Contains information pertaining to the secret. ☐ 申請專利，專利案號 Filing for patent registration. Registration number: ____ ☐ 依法不得提供，請說明： Withheld according to the law. Please specify.			
申請項目 Options	☐ 紙本論文延後公開 Delay public access to the printed copies of my thesis, but leave the online bibliographic record open to the public.		☐ 書目資料延後公開 Delay public access to online bibliographic record of my thesis.	
公開日期 Delayed Until	民國 年 月 日 / / (YYYY/MM/DD)		☐ 不公開 Prohibited from public access.	

申請人簽名：

Applicant Signature: _____

指導教授簽名：

Advisor Signature: _____

學校認定/審議單位章戳(包含單位及系所主任)：

Seal of the Authorization Institute: _____

【說明】

1. 依教育部107年12月5日臺教高(二)字第1070210758號函及109年3月13日臺教高通字第1090027810號函，請據實填寫本申請書並檢附由學校認定或審議單位認定之證明文件，經由學校向國家圖書館提出申請，無認定或審議單位章戳者退回學校處理。
2. 論文尚未送交國家圖書館，請於提送論文時，夾附親筆簽名申請書2份。
3. 論文已送達國家圖書館，請將親筆簽名申請書一式2份掛號郵寄10001臺北市中山南路20號國家圖書館館藏發展及書目管理組，並於信封註明「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
4. 國家圖書館保存之學位論文依學位授予法應提供公眾於館內閱覽紙本，或透過獨立設備讀取電子資料檔，二者依表單填寫日期公開。

【Notes】

1. Please fill in all blanks and attach the certification documents approved by the university and apply through the university. The application form will not be accepted for processing until all information, signatures, and stamps are included.
2. If the thesis or dissertation is not yet submitted to the NCL, please attach the signed application form to the thesis or dissertation.
3. If the thesis or dissertation has been submitted to the NCL, please send a registered letter with 2 copies of the signed application form attached. The letter should be addressed to "Collection Development Division",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with a note in the envelope indicating "Application for delay of public release" to the following address. No.20, Zhongshan S. Rd., Zhongzheng District, Taipei City 10001, Taiwan (R.O.C.)
4. The delayed date of printed copies and the independent viewing equipment will synchronize.

(以下由國圖填寫 For Internal Use)

承辦單位_館藏組：_____ 日期/處理狀況：

典藏地：_____ 登錄號：_____ 索書號：_____

會辦單位_知服組：_____ 日期：_____ ☐ 移送並註記，原上架日期：_____

論文系統：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5-2：學位論文書目資料隱藏清單樣本(校)

學位論文書目資料隱藏清單
List of Thesis and Dissertation Withholding Bibliographic Information

學校 University:

學年 Academic Year:

學期 Semester:

製表日期 Date:_____/_____/_____(yyyy/mm/dd)

姓名 Author	論文名稱 Title of Thesis / Dissertation	理由 Reason	需要隱藏的資訊 Bibliographic Information to Withhold	開放獨立設備調閱電子檔日期 Date to Release the Withheld Information to the independent viewing equipment
李 OO	OOOOOOOOOOOOOO			2020/12/31
王 OO	OOOOOOOOOOOOOO			2025/12/31

【說明】

1.理由：不提供獨立設備調閱電子檔原由請註明「涉及機密」、「專利事項」或「依法不得提供」。

2.需要隱藏的資訊請以代碼表示：

S:隱藏中英文摘要(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

T:隱藏目次、摘要、引用書目及關鍵字(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

A:隱藏所有的書目資料(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

P:隱藏所有的書目資料(國家圖書館館藏目錄查詢系統)

3.本清單請提供電子檔一份，email 至 etd@ncl.edu.tw。

【Notes】

1. Reasons for withholding information from the independent viewing equipment. Please state “Applying for patent”, “Confidential Information” or “Withheld according to the Law (specify details)”.

2. Please indicate by the codes below about what information to withhold:

S: Summary in Chinese & English (National Digital Library of Thesis and Dissertations in Taiwan)

T: TOC, Summary, Reference & Keywords (National Digital Library of Thesis and Dissertations in Taiwan)

A: All bibliographic information (National Digital Library of Thesis and Dissertations in Taiwan)

P: All bibliographic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Online Catalog)

3. Please prepare an electronic copy of this list to send to etd@ncl.edu.tw.

學校圖書館章戳 University Library Seal:_____

附件5-3：學位論文抽換申請書樣本(校)

輔英科技大學/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抽換申請書

Application for Replacement of Existing Thesis/Dissertation

申請日期：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Application Date: _____/_____/_____(yyyy/mm/dd)

申請人姓名 Applicant Name		學位類別 Graduate Degree	☐ 碩士 Master ☐ 博士 Doctor	畢業年月 Graduation Date (YYYY/MM)	民國_____年_____月 _____/_____
學校名稱 University			系所名稱 School/Department		
論文名稱 Thesis/Dissertation Title					
抽換原因 Reason for Replacement					
電子郵件 Email Address			連絡電話 Contact Number		

申請人簽名：

Applicant Signature: _____

指導教授簽名：

Advisor Signature: _____

學校系所章戳：

Seal of the School/Department: _____

學校圖書館章戳：_____

University Library Seal: _____

圖書館承辦人（電話）：

Case Officer (Tel.): _____

【說明】

- 學位論文抽換請經由學校向國家圖書館提出申請。
- 請將親筆簽名申請書1份連同新版紙本論文及電子檔（含圖檔、影音檔等相關檔案）掛號郵寄10001臺北市中山南路20號國家圖書館館藏發展及書目管理組，並於信封註明「學位論文抽換申請書」。
- 電子檔抽換除掛號郵寄之外，亦可選擇將論文電子檔或壓縮檔上傳至本館所指定之 FTP 電腦主機進行遞送。
- 抽換下架之紙本論文由本館保存，不對外公開。

【Notes】

- The application should be made via the university.
- Please send a registered mail with the new printed theses and a copy of the signed application form attached. The letter should be dressed to Collection Development Division,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with a note in the envelope indicating "Application for Replacement of thesis" to the following address. No.20, Zhongshan S. Rd., Zhongzheng District, Taipei City 10001, Taiwan (R.O.C.)
- Other than sending by mail, you can choose to send the electronic files through FTP server provided by the library.
- The original printed copies will be preserved by the library without any public access.

(以下由國圖填寫 For Internal Use Only)

承辦單位_館藏組：_____ 日期：_____ 收件 ☐紙本 ☐電子檔（含圖檔、影音檔等相關檔案）

典藏地：_____ 登錄號：_____ 索書號：_____ ☐加工移送 ☐書目註記

會辦單位_知服組：_____ 日期：_____ ☐已加工抽換

論文系統：_____ 日期：_____ ☐已抽換

附件5-4：電子學位論文異動申請表樣本(校)

輔英科技大學電子學位論文異動申請表

申請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畢業年度：民國 年 月					
學號：		畢業系所：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論文題目：							
異動原因：		☐ 申請專利 1. ☐ 申請專利中，專利文號：_____ 2. ☐ 準備申請專利 ☐ 發表期刊：_____ ☐ 其他：_____					
異動項目：請勾選	☐ 電子全文開放使用日期	輔英科技大學	<table border="1"> <tr> <th>原始設定</th> <th>變更設定</th> </tr> <tr> <td> ☐永不開放 ☐校內外立即開放 ☐校內立即開放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校內於____年____月____日；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td> <td> ☐永不開放 ☐校內外立即開放 ☐校內立即開放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校內於____年____月____日；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td> </tr> </table>	原始設定	變更設定	☐ 永不開放 ☐ 校內外立即開放 ☐ 校內立即開放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 校內於____年____月____日；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 永不開放 ☐ 校內外立即開放 ☐ 校內立即開放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 校內於____年____月____日；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原始設定	變更設定				
	☐ 永不開放 ☐ 校內外立即開放 ☐ 校內立即開放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 校內於____年____月____日；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 永不開放 ☐ 校內外立即開放 ☐ 校內立即開放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 校內於____年____月____日；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國家圖書館	<table border="1"> <tr> <th>原始設定</th> <th>變更設定</th> </tr> <tr> <td> ☐永不開放 ☐校內外立即開放 ☐校內立即開放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校內於____年____月____日；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td> <td> ☐永不開放 ☐校內外立即開放 ☐校內立即開放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校內於____年____月____日；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td> </tr> </table>	原始設定	變更設定	☐ 永不開放 ☐ 校內外立即開放 ☐ 校內立即開放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 校內於____年____月____日；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 永不開放 ☐ 校內外立即開放 ☐ 校內立即開放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 校內於____年____月____日；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原始設定	變更設定						
☐ 永不開放 ☐ 校內外立即開放 ☐ 校內立即開放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 校內於____年____月____日；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 永不開放 ☐ 校內外立即開放 ☐ 校內立即開放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 校內於____年____月____日； 校外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後開放						
☐ 書目資料	☐ 論文題名異動，修正題名：_____ ☐ 摘要、目次、參考文獻內容修改(請附已異動論文 word 檔) ☐ 摘要隱藏，公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所有書目資料隱藏 ☐ 其他：_____						
☐ 電子檔案	☐ 論文內容修改 ☐ 其他： 請將修正完畢之電子論文 pdf 檔案，寄至 fylib@fy.edu.tw 。						

申請人簽名： 西元 年 月 日

指導教授簽名： 西元 年 月 日

系所主任簽名： 西元 年 月 日

本表填妥後，請郵寄「831 高雄市大寮區進學路 151 號 輔英科技大學圖資處圖書服務組」收 洽詢電話：(07)781-1151 轉 2810

附件 6-1：碩士學位考試公文範本(系)

(灰底部分請填上正確資料)

輔英科技大學 函

機關地址：831301 高雄市大寮區進學路 151 號

聯絡人：***

連絡電話：(07)781-1151 轉 6162

電子信箱：*****

受文者：如正、副本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輔護理院字第*****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主旨：敦請貴校***學系 *** 教授擔任本護理學院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班
學生 *** 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暨召集人，請惠予同意。

說明：

一、本校護理學院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班學生 ***將於***年**月**日
上午**時至**時，於本校第三教學大樓*****室進行碩士學位考試。

二、論文題目：「*****」。

三、指導教授：本校護理學院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 (指導教授姓名)*** (職
級)。

四、聯絡人：*** 同學(聯絡電話：*****、電子信箱：*****)。

正本：***** (校外委員任職單位)

副本：本校護理學院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 (指導教授姓名)*** (職級)、本校***學院*** (學
系)*** (校內委員姓名)*** (職級)、本校護理學院高齡及長期照護事業系碩士生***

備註：1. 灰底請填入正確資料。2. 務必確認審查委員的職稱。3. 本發文原則上發委員之本職單
位，若須發

附件 6-2：輔英科技大學研究生碩士學位考試要點(校)

輔英科技大學研究生碩士學位考試要點

91年9月27日教務會議制定
91年12月6日校長核定
92年1月22日教育部台技(四)字第0910189087號文准予備查公布
92年6月18日教務會議修正
93年6月18日教務會議修正
98年1月9日教務會議修正
104年9月30日教務會議修正
106年9月28日教務會議修正
108年6月12日107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
109年6月18日108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
110年11月11日110學年度第1次臨時教務會議修正
111年1月24日教育部臺教技(四)字第1112300138號文准予備查公布
114年10月16日114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11月19日教育部臺教技(四)字第1140120341號函准予備查

- 一、本要點依據大學法、大學法施行細則、學位授予法及本校學生學籍規則訂定之。
- 二、研究生符合下列條件者，得具有碩士學位考試資格：
 - (一) 碩士班修業逾一學期。
 - (二) 修畢或當學期預計可修畢各該系(所)規定之應修科目與學分。
 - (三) 完成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之「校園學術倫理數位課程」之所有核心單元，通過測驗並取得修課證明，或完成系(所)認可之學術倫理課程並取得證明。
 - (四) 已完成論文初稿。
 - (五) 論文研究計畫專業性符合審查通過且屆滿一個月。
 - (六) 論文初稿原創性比對結果之總相似度須小於(含)百分之三十。
 - (七) 若系(所)訂有碩士班資格考核，則須通過資格考核。
- 三、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程序
 - (一) 申請時間
 - 第一學期：自註冊起，至十二月十日止。
 - 第二學期：自註冊起，至五月十日止。
 - (二) 申請時應檢齊下列文件：
 1. 申請書。
 2. 歷年成績單一份。
 3. 「校園學術倫理數位課程」所有核心單元之修課證明，或經系(所)認可之學術倫理課程修課證明。
 4. 論文研究計畫專業性符合審查證明。
 5. 論文初稿及摘要一份。
 - (三) 經指導教授及系(所)主任同意後報請學校核定。
- 四、系所須組織「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以辦理研究生「碩士學位考試」。

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令退學。

- (九) 已於國內、境外取得學位之論文、作品、成就證明、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不得作為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之論文、作品、成就證明、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但國內學校經由學術合作，與境外學校共同指導論文，並分別授予學位者，不在此限。

八、學位考試應於研究生申請日至該學期結束日之前舉行考試；若因故無法於該學期內完成學位考試，應於行事曆規定學期結束日之前報請學校撤銷該學期學位考試之申請。逾期未撤銷亦未舉行考試者，以一次不及格論。

九、學位考試後續辦理事項

- (一) 通過學位考試後，系（所）須於規定時間內將考試委員簽字同意之學位考試成績送至教務處備查。
- (二) 研究生須於第一學期一月三十一日(含)前，第二學期八月三十一日(含)前將定稿之論文審定書正本、學位論文封面影本及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影本交至教務處後，始得畢業及完成離校手續領取學位證書。論文及論文摘要電子檔撰寫格式另定之。
- (三) 通過學位考試當學期論文逾期未繳交且未逾修業期限，而於次學期註冊並於規定期限繳交者，則屬次學期畢業。屆滿修業期限仍未繳交論文者，該學位考試以不及格論，並依規定退學。
- (四) 取得碩士學位者，應將其取得學位之論文、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經由本校圖書暨資訊處以文件、錄影帶、錄音帶、光碟或其他方式，連同電子檔送本校圖書館及國家圖書館保存之。國家圖書館將提供公眾於其館內閱覽紙本，或透過獨立設備讀取電子資料檔；經依著作權法規定授權國家圖書館及本校圖書館，得為重製、透過網路於館內或館外公開傳輸，或其他涉及著作權之行為。但涉及機密、專利事項或依法不得提供，由研究生於進行學位考試前提出申請論文延後公開申請，並於學位考試時由考試委員審核確認是否涉及機密、專利事項或依法不得提供。延後公開期間：
1. 每次申請電子全文及紙本論文延後公開至多為五年，且需逐次申請。
 2. 第二次起之申請程序，仍應取得原所有學位考試委員審核確認，或經原就讀系所之系（所）務等會議審核確認。

十、對於已授予之學位，如發現論文、作品、成就證明、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有造假、變造、抄襲、由他人代寫或其他舞弊情事，經調查屬實且情節嚴重者，應予撤銷，並公告註銷其已頒給之學位證書；有違反其他法令規定者，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處理。

十一、本要點未盡事宜，依教育部及相關規定辦理。

十二、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並報請教育部備查，修正時亦同。

五、「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組織

- (一) 考試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應有三分之一以上，本校兼任教師列為校內委員。
- (二) 申請人之指導教授一人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
- (三) 考試委員及召集人由系（所）主任推薦，校長遴聘之。

六、考試委員資格

考試委員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 (一) 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 (二) 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
 - (三) 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四) 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
- 前項第三款、第四款資格之認定基準，由辦理學位授予之各系（所）務會議訂定之。
- 研究生之配偶或三親等內之血親、姻親，不得擔任其碩士學位考試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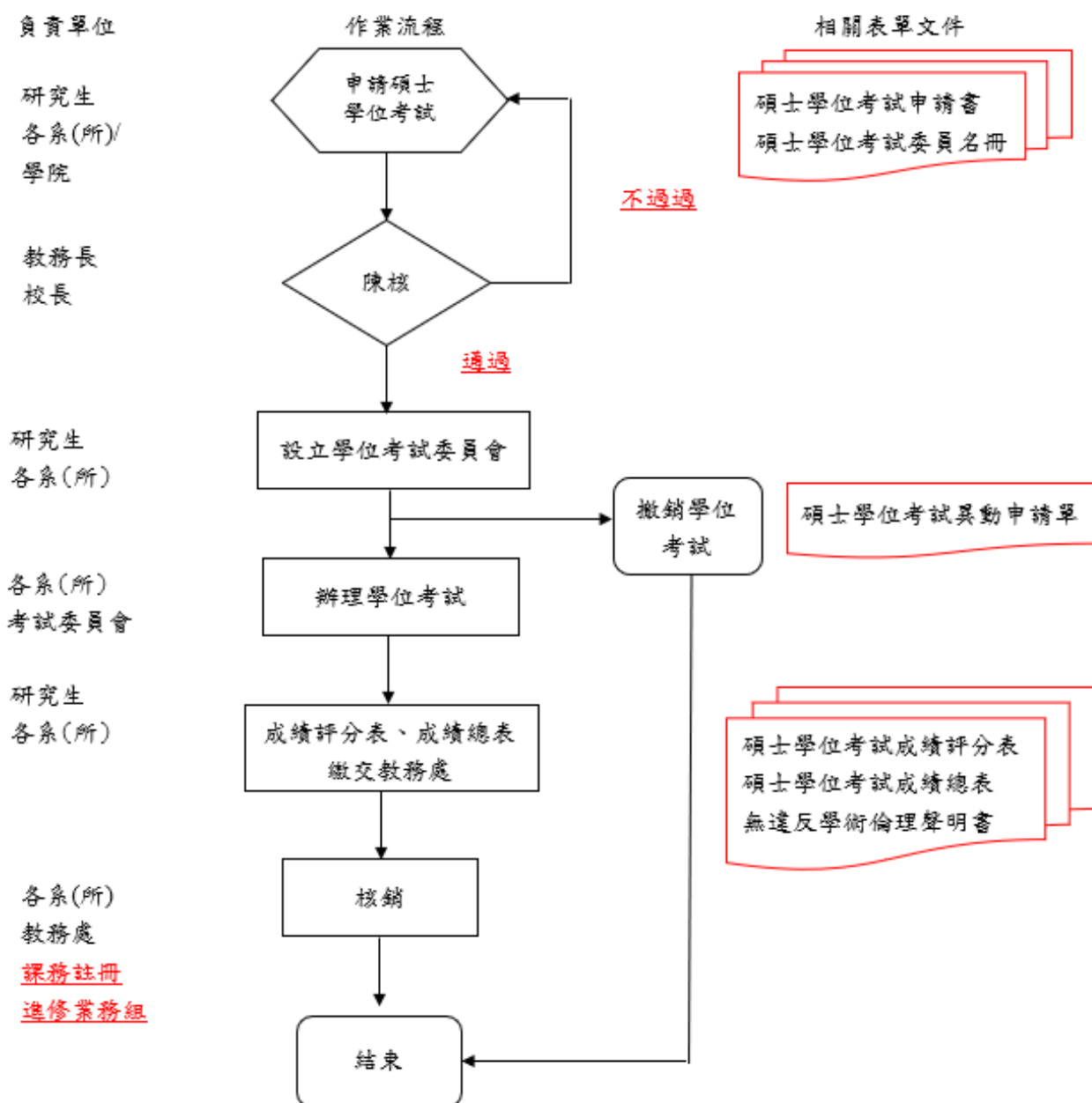
七、碩士學位考試辦理

- (一) 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核准備案後，應檢具繕印碩士論文與摘要五份及學位論文原創性比對結果之總相似度小於(含)百分之三十之證明，送請所屬系（所）審查符合規定後，擇期辦理有關學位考試事宜。
- (二) 論文相關規定
 - 1. 論文以中文或英文撰寫為原則；惟以英文撰寫者須有中文摘要。
 - 2. 藝術類、應用科技類或體育運動類碩士班研究生，其論文得以作品、成就證明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並含有摘要）；各該類科之認定基準，應由系（所）提經教務會議核定。

碩士班屬專業實務者，其學生碩士論文得以專業實務報告代替；專業實務之認定基準，由各校經教務相關之校級會議通過後實施。

前二項之各該類科，得以作品、成就證明連同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代替碩士論文之認定範圍、資料形式、內容項目及其他相關事項之準則，依教育部規定為之。
- (三) 學位考試以公開舉行為原則。
- (四) 考試方式以口試行之，必要時亦得舉行其他方式之考試。
- (五) 考試委員應全部親自出席，否則不得舉行考試；已考試者，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
- (六) 碩士學位考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一百分為滿分，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且須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評定及格，方為及格。評定時以一次為限。
- (七) 論文有造假、變造、抄襲、由他人代寫或其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審查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 (八) 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而其延長修業期限尚未屆滿者，得於次學期或次學年申請重

碩士學位考試作業及相關負責單位-作業流程圖



附件 6-3：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考試申請書(校)

輔英科技大學 Fooyin University

學年度 Academic Year 第 學期 Semester

碩士學位考試申請書 Master's Thesis Defense Application Form

日期 Date： 年 / 月 / 日(YYYY/MM/DD)

學號 Student ID				
研究生姓名 Graduate Student				
聯絡電話 Phone				
電子郵件信箱 E-mail				
系所別 Graduate Institute				
論文題目 Thesis Title	中文 Chinese			
	英文 English			
檢附資料 Required Documents		☐ 歷年成績單一份 Transcript ☐ 校園學術倫理數位課程修課證明一份或完成系(所)認可之學術倫理課程之證明 Certificate of Completion Academic Research Ethics Education ☐ 論文研究專業性符合審查通過結果 Professional compliance review results ☐ 碩士學位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表 Thesis Originality Comparison Checklist ☐ 論文摘要 Abstract ☐ 論文初稿 Manuscript		
考試日期 Date of exam		年 / 月 / 日(YYYY/MM/DD)		
考試地點 Venue		*請填寫實際舉行地點，例如：本校 C 棟 801 教室		
指導教授 Advisor	系所主任 Director	院長 Dean	課務註冊組/ 進修業務組 Registration	教務長 Dean of Academic Affairs
共同指導教授 Co-advisor				
(若無則免 If not, neglect.)				

備註：

(一) 論文研究計畫專業性符合審查通過結果：研究生需檢附所有審查意見表。

(二) 各系(所)得自訂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標準，論文原創性比對結果之總相似度須小於(含)30%。

附件 6-4：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冊(校)

附件（二）

輔英科技大學 Fooyin University

學年度 Academic Year 第 學期 Semester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冊 Master's Thesis Defense Committee Members

研究生姓名 Graduate Student						
系所別 Graduate Institute		系 (若無則免) 組				
論文題目 Thesis Title						
類別 Category	姓名 Name	任職單位 Department	專長 Expertise	現任職稱 Position	考試委員資格 Committee (說明一)	最高學歷 Education
召集人 Convener				☐ 教授 ☐ 副教授 ☐ 助理教授 ☐ 院士 ☐ 研究員 ☐ 副研究員 ☐ 助研究員 ☐ 其他	☐ 【A】 ☐ 【B】 ☐ 【C】 ☐ 【D】	☐ 博士 ☐ 其他
指導教授 Advisor				☐ 教授 ☐ 副教授 ☐ 助理教授 ☐ 院士 ☐ 研究員 ☐ 副研究員 ☐ 助研究員 ☐ 其他	☐ 【A】 ☐ 【B】 ☐ 【C】 ☐ 【D】	☐ 博士 ☐ 其他
共同指導教授 Co-advisor	(若無則免 If not, neglect.)			☐ 教授 ☐ 副教授 ☐ 助理教授 ☐ 院士 ☐ 研究員 ☐ 副研究員 ☐ 助研究員 ☐ 其他	☐ 【A】 ☐ 【B】 ☐ 【C】 ☐ 【D】	☐ 博士 ☐ 其他
☐ 校內委員 ☐ 校外委員 Committee				☐ 教授 ☐ 副教授 ☐ 助理教授 ☐ 院士 ☐ 研究員 ☐ 副研究員 ☐ 助研究員 ☐ 其他	☐ 【A】 ☐ 【B】 ☐ 【C】 ☐ 【D】	☐ 博士 ☐ 其他
系所主任 Director		院長 Dean		教務長 Dean of Academic Affairs		校長 President

說明：

- 學位考試委員以 3 至 5 人為原則，其中校外委員應有 3 分之 1 以上；若指導教授為 2 位同時擔任，其中校外委員應有 2 位尤佳。碩士學位考試委員資格如下：
【A】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B】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
【C】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
【D】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須檢附會議紀錄)。
- 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
- 學位考試委員及召集人由系主任推薦，校長遴聘之。
- 學位考試委員名單經校長核定後，由課務註冊組/進修業務組製作聘函後交各系轉發。
- 口試費及交通費至多支應三位委員為限，超出之經費得由系、院之業務費或自籌經費支應。

保存年限：五年

表單編號：1001-3-11-3002

附件 6-5：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考試委員異動申請表(校)

輔英科技大學 Fooyin University

學年度 Academic Year 第 學期 Semester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異動申請表

Amendment to Master's Thesis Defense Committee

申請日期 Date： 年 / 月 / 日(YYYY/MM/DD)

研究生姓名 Graduate Student：

系所別 Graduate Institute： 系 （若無則免） 組

論文題目 Thesis Title：

異動原因 Reason for Change：

➤ 原考試委員 Original list of Committee Members：

類別 Category	姓名 Name	任職單位 Department	專長 Expertise	現任職稱 Position	考試委員資格 Committee (D 項須檢附會議紀錄)	最高 學歷 Education
☐ 校內委員 ☐ 校外委員 Committee				☐ 教授 ☐ 副教授 ☐ 助理教授 ☐ 院士 ☐ 研究員 ☐ 副研究員 ☐ 助研究員 ☐ 其他__	☐ <u>【A】</u> ☐ <u>【B】</u> ☐ <u>【C】</u> ☐ <u>【D】</u>	☐ 博士 ☐ 其他__
☐ 校內委員 ☐ 校外委員 Committee				☐ 教授 ☐ 副教授 ☐ 助理教授 ☐ 院士 ☐ 研究員 ☐ 副研究員 ☐ 助研究員 ☐ 其他__	☐ <u>【A】</u> ☐ <u>【B】</u> ☐ <u>【C】</u> ☐ <u>【D】</u>	☐ 博士 ☐ 其他__

➤ 擬異動為 Alternate List of Committee Members：

類別 Category	姓名 Name	任職單位 Department	專長 Expertise	現任職稱 Position	考試委員資格 Committee (D 項須檢附會議紀錄)	最高 學歷 Education
☐ 校內委員 ☐ 校外委員 Committee				☐ 教授 ☐ 副教授 ☐ 助理教授 ☐ 院士 ☐ 研究員 ☐ 副研究員 ☐ 助研究員 ☐ 其他__	☐ <u>【A】</u> ☐ <u>【B】</u> ☐ <u>【C】</u> ☐ <u>【D】</u>	☐ 博士 ☐ 其他__
☐ 校內委員 ☐ 校外委員 Committee				☐ 教授 ☐ 副教授 ☐ 助理教授 ☐ 院士 ☐ 研究員 ☐ 副研究員 ☐ 助研究員 ☐ 其他__	☐ <u>【A】</u> ☐ <u>【B】</u> ☐ <u>【C】</u> ☐ <u>【D】</u>	☐ 博士 ☐ 其他__

系所主任 Director	院 長 Dean	教務長 Dean of Academic Affairs	校 長 President

◎須檢附原申請通過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冊影本，並於學位考試前 2 週完成異動申請。

保存年限：五年

表單編號：1001-3-07-3004

附件 6-6：碩士學位考試異動申請單(校)

輔英科技大學 Fooyin University

碩士學位考試異動申請單

Master's degree examination changes application form

學號 Student ID				
研究生姓名 Graduate Student				
聯絡電話 Phone				
電子郵件信箱 E-mail				
系所別 Graduate Institute				
原學位考試 舉行時間 Date of Exam	年 / 月 / 日 (YYYY/MM/DD)			
提出申請學位考試 後未能進行考試 異動之原因 Reason for not being able to defend thesis	☐ 撤銷 Cancel ☐ 延後 Postponement 至 年 / 月 / 日 (YYYY/MM/DD) ☐ 提早 Advance 至 年 / 月 / 日 (YYYY/MM/DD) ☐ 其他 Else 原因 Reason:			
<u>指導教授</u> <u>Advisor</u>	系所主任 Director	院長 Dean	課務註冊組/ 進修業務組 Registration	教務長 Dean of Academic Affairs
<u>共同指導教授</u> <u>Co-advisor</u>				
(若無則免 If not, neglect.)				

◎須檢附申請通過之碩士學位考試申請書影本，於學位考試前送課務註冊組/進修業務組登錄，始完成異動申請。

保存年限：五年

表單編號：1001-3-05-3007

附件 7-1：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考試成績評分表(校)

輔英科技大學 Fooyin University

學年度 Academic Year/第 學期 Semester

碩士學位考試成績評分表 Master's Thesis Defense Scoring Chart

系所別 Graduate Institute		
研究生姓名 Graduate Student		
論文題目 Thesis Title	中文 Chinese	
	英文 English	
指導教授 Advisor		
考試日期 Date of exam		
考試地點 Venue		
總 評 Comments		
成 績 Grade		
考試委員簽章 Committee Members		

保存年限：一年

表單編號：1001-3-02-3005

附件 7-2：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考試總表(校)

輔英科技大學 Fooyin University
學年度 Academic Year/第 學期 Semester

碩士學位考試成績總表 Master's Thesis Defense Scoring Record

系所別 Graduate Institute											
研究生姓名 Graduate Student											
論文題目 Thesis Title	中文 Chinese										
	英文 English										
指導教授 Advisor											
考試日期 Date of exam											
考試地點 Venue											
成 績 Grade	①		②		③		④		⑤		
	平均 Average score : 分										
召集人簽章 Convener Signature			系所主任簽章 Director Signature				院長簽章 Dean Signature				

說明：

- 一、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為代表。
- 二、碩士學位考試成績以 70 分為及格，100 分為滿分，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且須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評定及格，方為及格。
- 三、論文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審查確定者，以不及格論

保存年限：一年

表單編號：1001-3-02-3006

附件 7-3：輔英科技大學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校)

無違反學術倫理聲明書 Academic Research Ethics Education

立聲明書人 _____，就讀輔英科技大學 _____ 系(所)。
於撰寫論文期間，已確實使用本校圖書館所公告之比對系統，提出附件檢核結果並經指導教授檢核確認無違反學術倫理情事。如有違反，本人願意負起法律責任，並無條件同意由教育部及輔英科技大學撤銷本人之碩士學位，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The author of the statement is _____ studying in the Department of _____ at Fooyin University. During the writing of the thesis, I indeed used the comparison system adopted by the university library, put forward the attachment of inspection results, and got the verification by the Advisor that there's no violation of academic research ethics education. In case of any violation, I am willing to take legal responsibility and unconditionally accept the cancellation of my master's degree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Fooyin University. It is hereby declared.

比對結果 Plagiarism Checking Results	
論文題目 Thesis Title：	
總相似度(請填寫百分比) Overall Similarity(30%)：	%
※論文原創性比對結果之總相似度須小於(含) 30%	
The total similarity of the original comparison results of the papers less than 30% (inclusive)	
比對時間 Date： 年 月 日 (YYYY/MM/DD)	
✓ 論文是否剽竊學生自我檢核 Self-checklist for Plagiarism ☐ 未有「欺騙」及他人代寫之情事。 There is no "deception" or ghostwriting. ☐ 非「拼湊」而產生(文句非僅由多種來源直接組合而成)。 Produced by not "patching together" (the sentence is not just a direct combination of multiple sources). ☐ 若有引用，皆已適當註明來源。 If there are citations, the source has been properly indicated. ☐ 若直接引用，已適當使用引號。 If there is a quote, use quotation marks appropriately ☐ 其他說明 Other instructions：(若無則免 If not, neglect.) 聲明人(申請學生簽名)The author of the statement Signature： 聯絡電話 Phone： 聯絡地址 Address： 日期 Date： 年 月 日 (YYYY/MM/DD)	
指導教授簽名 Signature of Advisor：	
日期 Date： 年 月 日 (YYYY/MM/DD)	

備註：1. 系(所)留存正本，影本送課務註冊組/進修業務組。
2. 此聲明書內容可依系所需求增加項目或欄位，整合系所原有表件。

保存年限：五年
表單編號：1001-3-03-3007

附件 7-4：輔英科技大學碩士學位論文審定書(校)

輔英科技大學
碩士學位論文審定書

研究生姓名_____學號_____

論文題目_____

經委員會審議，該生之論文已符合碩士資格水準，業經本委員會
評審通過碩士學位論文審核。

論文口試委員會召集人：_____

口試委員：_____

系主任(所長)：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7-5：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

輔英科技大學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

輔英科技大學（以下稱本校）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 8 條第 1 項規定，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請台端詳閱：

一、機關名稱：輔英科技大學

二、蒐集之目的：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三、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

當事人之基本資料（基本資料包括姓名、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或居留證號等個人識別 ID、戶籍地址、銀行帳號）。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一）期間：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或契約約定之保存期限或本校因執行業務所必需之保存期間。

（二）地區：本國、本校所在地、未受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限制之國際傳輸個人資料之接收者所在地、與本校有業務往來之機構處所所在地。

（三）對象：本校、未受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限制之國際傳輸個人資料之接收者、與本校有業務往來之機構、依法有調查權機關或監理機關。

（四）方式：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

五、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

（一）以書面向本校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本校依法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二）以書面向本校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法台端應為適當之釋明。

（三）以書面向本校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或請求刪除，惟依法本校因執行業務所必須者，得不依台端請求為之。

六、台端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

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台端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時，基於本校業務之執行，本校將無法提供台端款項撥付、保險及所得稅相關業務的服務。

=====

經貴校告知上開事項，本人已清楚瞭解貴校蒐集、處理或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本人並同意貴校得蒐集、處理及利用下列個人資料。

本人簽名：_____身分證字號：_____

戶籍地址：_____市縣_____鄉鎮市區_____里村_____鄰_____路街
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之_____

存摺（有帳號資料）封面影本浮貼處 【請務必附上存摺（有帳號資料）封面影本、依憑撥匯款用。】

(請擇一填寫) 帳戶資料	銀行	戶名	(戶名必須與本人相同)
	金融機構	銀行	分行
	郵局	_____郵局 戶名：_____ (戶名必須與本人相同)	

簽具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碩士班相關業務或問題，請洽~

1. 辦公室電話：(07)-781-1151 轉 6180
時間：星期一、星期五 08:00-12:00、13:00-17:00
2. F206 辦公室-碩生修課與選課相關事宜
電話：(07)-781-1151 轉 6180